111年桃園市春節期間長照服務提供一覽表(111年1月29日至2月6日)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居家照顧服務 | 於1月24日前完成預約。 |
| 家庭托顧服務 | 於1月24日前完成預約。 |
| 專業服務 | 於1月28日前完成預約。 |
| 交通接送服務 | 1月28日前完成預約。(部分以春節計價方式，每趟加收50元)。 |
| 喘息服務 | 於1月28日前完成預約。 |
| 餐飲服務 | 於1月29日至2月6日提供代餐服務(僅服務符合本市111年營養餐飲補助計畫之民眾)。 |

＊春節期間，長照服務需預先提出申請，以利A級單位於春節前先安排連結服務資源。

＊特殊個案係依照管中心評估個案符合獨居或家人無法照顧等條件者。

＊非全區係指部分單位提供部分區域服務。